

第二期

# 善後救濟總署 臺灣分署 月報

善後救濟總署  
臺灣分署編印

中華民國三十五年二月二十八日

國立北平圖書館藏

## 大量救濟物資將抵臺 寓救濟於建設擴大工振

### 記者招待會上錢分署長報告

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，於本月二十七日舉行第十次記者招待會，到各報記者十餘人，由本分署錢署長作下列之報告：

#### (一)「聯總」與「行總」

善後救濟這名詞，可以說是這一次戰爭中的產物，聯合國家們鑒於已往戰爭所生的殘酷後果，如災荒瘟疫等，及其救濟的散漫與浪費，乃於這次戰爭結束以前，即籌設聯合國善後救濟總署，以求利用聯合國的人力物力，及近代文化的科學總和來辦理富有計劃且具有積極性的救濟，這個聯合國善後救濟總署的產生，是根據民國三十二年十一月九日，四十四國代表在華府所簽訂的聯合國善後救濟公約，便是現在一般人簡稱為「聯總」的這個機關。

至於我們中國，因為在這次戰爭中犧牲最久，損失最大，所以在國境以內，善後救濟工作的推行，是負有更重大的使命，牠不僅應該法幫助因兵災而流離的人們還鄉復業，減少甚至免除飢荒及瘟疫的發生，復興受侵略而被毀的城市鄉村……而尤其重要的，還在如何利用這些善後救濟的物資，所以我們的政府，決定在行政院之下，於三十四年的春天也設立一個善後救濟總署，一般簡稱為「行總」；行總之下劃分全國為十五個善後救濟區域成立十五個善後救濟分署，臺灣分署便是其中之一，

#### (二)本分署組織

臺灣分署在臺灣省內辦理善後救濟事務，係於三十四年十一月一日成立，經過相當籌備期間，正式善後救濟總署臺灣分署月報

第二期

工作的開始，可以說在上年底，分署內設有振務，儲運，衛生，總務，四組，各組以下依事務之需要得分科辦事。善後救濟分署的工作，多屬於業務範圍，且有許多關於技術部份，政府為便於用人並加重其責任心計，特提高其地位，故分署內的各組正副主任，一個秘書，三個技正，二個視察，均為簡派。其餘秘書，視察，技正薦任，技士組員委派。此外並設有專門委員及專員，分別以簡薦任待遇，辦理指定的工作，依照編制規定，本分署員額可以用到一百五十六人，但是我們認為救濟工作人員應以一人辦理數人之事，且一向嚴守着「寧缺毋濫」之旨，所以目前僅用了五十餘人，僅及原額三分之一。

### (三) 善後救濟物資

關於物資的來源，因為我國在戰爭期中，受害最烈，所以辦理善後救濟所需的物資，幾乎全部仰給於外國輸入，單就聯合國資助的部份而論，就有四百萬噸之譜，約合美金九億元。至現在止，所有救濟和善後的物資，應行分到臺灣區內的，迄尚無一件到達，就目前「行總」已通知分配之數量來說，計有麵粉十萬包，大小車輛三十四輛，舊西裝二千包，舊鞋五百包，此外尚有一部分藥品，本人於三十四年十一月間，曾親向總署作第一批請求，內容計有硫酸亞一萬二千噸，交通器材二千噸，工礦器材一千九百五十噸，（此外並有藥品二十二噸）。原商定儘本年一月內請求聯總由美直放基隆，豫計三月以後，本分署業務當可有一番進展，本分署當以最大努力，將所有得到的物資給以最適當的用途，以謀獲得善後最大之效果。

### (四) 最近業務情形

本分署業務因限於物資迄未到達，未有重大進展情形，已如上述，茲僅就已在工作除振送難民情形業已分見報端外，茲據要分述如次：

(1) 調查 善後救濟進行初期，首重調查，現在各部調查工作，均已初步完成，足供工作進行之參考。

(2) 工振 本省戰時因環境特殊，除遭受轟炸外，未經其他兵燹，且轟炸期間距今已久，一般秩序早已恢復，惟以工廠多受轟炸損害，工人未能全部復工，益以食糧缺乏，米價日貴，坐食不易，因之失業日多，為製造工作機會，減少失業，寓救濟於建設計，經與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工礦處，商訂「辦理工振復興都市重建工程計劃大綱」一種，以為工振實施之依據，先就臺北，基隆，高雄，三地推行，再及其他，現在由臺北開始辦理，計已舉辦者如下

(子)臺北公園整理工程計用人七千九百十二工，(丑)臺北市自來水修復工程計用人四千一百二十七工，(寅)臺北市清除垃圾水溝工程尙未完工

現在由各地返省僑胞為數日多，約計已達三萬二千餘人，其中大多數生活，雖然可以維持，惟大部份失業問題，確屬可慮，本分署自當以最大努力，藉工振方式力謀製造工作機會，一方面儘量設法請求善後器材與肥料，食糧之源輸入，俾使臺灣經濟復員工作，得以早日完成。

## 本省成立善後救濟審議委員會

陳長官兼任主委

本省善後救濟審議委員會，已由善後救濟總署聘請本省行政長官陳儀氏為主任委員，李翼中，葛敬恩，周一鶚，張延哲，趙連芳，包可永，嚴家淦，李友邦，林攀龍，韓石泉，陳振宗，陳啓清為委員，本分署錢分署長宗起，高副分署長翰為當然委員，正在組織中。

## 董廳長來臺視察

善後救濟總署財務廳董廳長承道於二月二十四日，乘美機來臺視察，并洽商物資出售，與交換問題約勾留一週後返滬。

## 都市重建問題

錢署長發表談話

本省各重要都市之重建，業經本分署與省工礦處，合訂復興計劃大綱，在積極進行中。錢署長語中中央社記者稱：各地一般房屋之重建，應視地方破壞程度而定，若城市房屋破壞在百分之五十以上者，以工振方式予以重建，各地小學房屋亦不例外，若破壞不及百分之五十者從緩辦理，現已按照此項原則，在積極調查辦理中。

## 接濟本省之農業肥料

將由美直運基隆

本分署轄區內最急需之物資，為農業肥料，工礦交通器材，及藥品等，早經呈請行總核准，并交聯總副署長韓雷生先生携美，其中硫酸亞一萬二千噸，已接駐美魏大使電陳長官業奉聯總批准，將裝輪由美直放基隆，以應急需。

## 救濟物資麵粉部份分配問題

邀請有關機關會商

本分署救濟物資中麵粉部份之分配問題，經於二月十一日，邀請有關機關之首長，來署商談，到農林處趙處長運芳，貿易局于總理百溪，糧食局陳副局長世燦等十人，商達二小時，會以平價供銷調劑民食與辦工振增加生產，二者應相輔而行，力期實惠及民，茲已擬具方案呈請總署核示中。

## 粵省臺胞提前運返

已奉總署通飭協助

本省光復後，滯留各地之本省人民，均待遣運返籍，本分署成立以來，迭經多方設法，期能於最短期間得以返籍，并電各省救濟分署，予以協助，其在廣東境內之臺胞，除汕頭部份已由廣東分署駐汕工作隊遣送返省外，其他留居廣州海南島等地者，亦已由該分署派員救濟，并由行總轉飭振恤儲運二廳及廣東分署提前遣運矣，最短期內，可望全部返臺云云。

## 清除臺北市垃圾

本分署與市府通力合作

臺北市街頭巷尾，堆積垃圾甚多，蚊蠅叢生傳染疫堪虞，本分署已商請市政府，利用失業民衆，組織勞動隊，全部工資由本分署負擔，現已積極進行，分區掃除，預計兩月內可以竣事。

## 實施工振計劃

修整水道竣事

臺北市水道修整工程，本分署前經商請市府，包商承造，并照工振辦法，負擔全部工資，現除一部份防空空地，因平房已搭有棚屋，其水道切管，問題須另謀解決外，餘已全部竣工，計用人工四千一百二十七工云。

## 設立倉庫

錢分署長前往各地察勘

本分署為適應業務上之需要，將籌設倉庫多所，錢分署長於二月十一日，由臺北啓程，經臺中，新竹，臺南，高雄，等地察勘倉庫及其設備，已於同月十四日事畢返署，現已擇定基隆，高雄為一等倉庫，臺北，新竹，臺中，嘉義，臺南，臺東，及花蓮港等處，為二等倉庫，基隆倉庫業已佈置就緒，餘亦在積極進行中。

## 基隆倉庫正式成立

陳國新兼任倉庫主任

基隆為本省大港之一，本分署為借儲物資計，已租借省交通處港務局原有之第二倉庫，設立基隆倉庫，此庫房屋皆為鋼骨水泥建築堅固，門鎖天窓及屋蓋悉加修整，一切設備尚稱完善，並已派儲運組副主任陳國新，兼任倉庫主任。

放儲汽車汽油

已覓定庫址

本分署為放儲汽車汽油，已洽借臺北市政府蓬萊町汽車庫全部，及本市三板橋汽油庫，分別作為存放汽車及備用汽油之用，現已略加修繕，地點容量均尚適宜，一俟車油撥到即可使用。

## 權柄考司機

已錄取十六名

本分署前奉善後救濟總署給卡車三十輛，吉普車四輛，公務車二輛，不日可由滬運臺，現已登報招考司機，計報名投考者五十餘人，初試及格二十三人，復試後錄取十六名，已絡續來署報到，并在辦理保證手續中。

物資起卸搬運工作

由省營通運公司承辦

關於救濟物資抵達港口後之起卸搬運工作，本分署業經商由省營通運公司承辦，雙方訂立合約，該公司對於起卸搬運之人力工具，已有充分準備，定能達到本分署「貨到即卸」之目標。

衛生組經主任赴滬

催運物資來臺

本分署衛生經主任利彬，於二月五日，乘機飛滬，此行係代表分署，向行總催運物資來臺，并繼續申請本省急需之藥品，已於二月二十五日公畢返臺。

## 臺灣省東南區工廠情況

## 本分署經派員調查

臺灣省各工廠因在戰爭期間破壞至巨，本分署為明瞭實際情況，俾作實施善後之根據起見，特於二月十三日，派工業技正許乃波江淞等，前往基隆，羅東，蘇澳，高雄，臺南，虎尾，日月潭，霧社，嘉義，臺中及新竹等十一處，實地調查，業於二月二十六日公畢返署，此行歷時二週共調查電廠，水門汀廠，鋁廠，電化廠，鐵工廠，肥料廠，紡織廠，榨油廠，磚瓦廠，玻璃廠，糖廠及煤礦等十餘家，此行所經各廠，雖多已開工，而產量極低，一因戰時破壞過甚，即廠房無屋頂者亦復不少，如遇天雨即無法開工，又因肥料缺乏，影響產量，如甘蔗兼收，而致糖產銳減，且亦間接影響紙廠之產量，此外各廠中五金器材，及滑機油等，存量不多，僅足維持二三個月，如不及時供給，則全部工廠均有停頓之虞。

**本分署員工公餘勵進社組織成立**

**分設學術，社教，新運，康樂等幹事**

本分署為促進員工公餘進修，調劑員工公餘生活以提高工作效率起見，業經組織員工公餘勵進社設總幹事副總幹事各一人，并設幹事八人分，別推行學術業務社教，新運體育音樂等工作，除社教部門之推行，國語運動，因事實之需要，已提先設立工友國語教育班開始授課外，其餘正在計劃推動中。

**善後救濟總署臺灣分署三十五年二月份新到職人員一覽表** 二月二十八日

級	階級	職稱	姓名	性別	年齡	籍貫	學歷	經歷	到職日期
一級	簡派	副主任	陳國新	男	三九	莆田	美國南加州大學碩士	廣西醫學院教授及訓導主任福建南方日報副社長	2月1日
一級	委派	技士	施益勳	男	三〇	林森	大夏大學理學院土木系學士	福州中學數理教員福州真報社特派員	2月9日
八級	委派	組員	陳吉	男	二三	臺北	臺北經濟專門學校畢業		2月1日
九級	委派	組員	鍾友光	男	三三	新竹	福州協和學院附屬中學畢業	臺灣電力會社製糖	2月1日
兼任	委派	專門委員	劉永懋	男	三五	林森	國立交通大學畢業美國哈佛大學博士	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工礦處公共工程局專門委員	2月1日
六級	薦派	專員	方聲揚	男	三三	林森	廈門大學商學	福建省貿易公司專員福州直接稅局課長	2月19日
一級	一級	辦事員	蔡綺裳	女	二二	臺北	香港保綠女學校高等科畢業	香港日生建築公司英文打字員	2月5日
一級	一級	辦事員	蔡月英	女	二四	臺北	臺灣修女學校高等科畢業	臺北帝國大學英文打字員	2月4日
一級	一級	辦事員	何喬茂	男	三三	福州	福州開智中學畢業	福建林森縣政府科員	2月6日
一級	一級	辦事員	陳年	男	五七	連江	私立連江高小畢業	福建省水警總隊巡長	2月1日

**善後救濟總署三十五年二月份人事動態表**

二月二十八日

原動	原由	原級	現職	姓名	籍貫	前任或繼任人員	到職或解職	備考
任	組員	視察	陳笑陶	福州		2年1月	該員原係委派一級組員升任薦派十級視察	